**云南省高校食品加工与安全控制重点实验室**

**2016-2017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申请指南**

云南省高校食品加工与安全控制重点实验室依托于云南农业大学，由云南省教育厅2014年批准建设（云教科〔2014〕16 号）。实验室围绕云南经济发展需求和学科前沿领域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和技术研发。根据本重点实验室“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运行要求及开放课题设想，现面向省内同行发布2016-2017年开放基金课题申请指南。

**一、实验室资助领域**

1. 云南民族食品加工与安全控制：主要针对云南传统民族食品开展标准化工艺与安全控制等方面基础研究及标准制定、产品研发。

2. 云南特色食物资源开发与利用：主要针对云南丰富的动植物、微生物资源开展蛋白酶、多糖及益生菌等食物资源的基础研究与产品研发。

3. 云南高原食物活性成分（多酚）发掘与利用：主要针对云南丰富的茶叶、高原谷物及果蔬资源开展食物多酚的基础理论研究与功能产品研发。

**二、申报条件和要求**

**1、资助力度**

凡符合以上研究内容的研究课题，均可向实验室提出开放基金课题的申请。资助金额视研究内容而定，一般每项资助的开放基金课题可获得3万元的经费支持，年限为2年，计划资助5个课题。

**2、资助对象**

申请对象是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已获得博士、硕士学位的青年教师（40岁以下），旨在为具有硕士、博士学位的青年教师提供科研基础，培育高层次课题申报。

**3、课题评审**

本实验室在收到课题申请书后经相关专家进行会议评审，择优资助。项目批准后申请人必须与实验室签订合同，确保研究任务的完成。

**4、考核要求**

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必须发表学术论文EI以上1篇或者中文核心期刊累积影响因子2.5以上，发表论文资助基金项目必须标注“云南省高校食品加工与安全控制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基金号YJK〔2014〕16 KF**╳╳**。作者署名“云南省高校食品加工与安全控制重点实验室（Key Laboratory of Food Processing and Quality Control in Yunna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5、经费管理**

开放基金课题经费实行预算制，课题经费不外拨，需严格按照依托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列支。

**6、结题验收管理**

开放基金课题必须按合同结题，通过验收会议答辩后，才能批准结题。所有课题严格按科技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的研究档案，课题结束后收存依托单位档案室。

**三、申报办法和时间**

1、项目申报所需的《云南省高校食品加工与安全控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格式）请从云南农业大学食品科技学院网站公告栏下载。

2、课题申请者请于2016年10月10日前将A4纸制打印材料（一式六份）签字盖章后提交云南省农业大学食品学院综合办公室，同时将申请书电子稿（word格式）E-mail至下列邮箱。

 联系人：宋爽

电话/传真：0871-65228327

电子信箱：670641681@qq.com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云南农业大学云南省高校食品加工与安全控制重点实验室 650201。